

证券代码：000739

证券简称：普洛药业

公告编号：2021—05

##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1 日以短信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上午 9:00 通过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祝方猛先生主持，公司 3 名监事及 6 位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题：

一、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78,523,492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43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留转以后年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徐文财、胡天高、吴兴回避表决，由其他4名董事投票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对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理财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姚明龙先生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届满六年，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现提名钱娟萍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三、听取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特此公告。

普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1日

## 附件：个人简历

钱娟萍女士，1964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会计学副教授。现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师、副教授，浙江科马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国际会计系副主任，浙江康隆达特种防护科技有限公司、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钱娟萍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0股，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钱娟萍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钱娟萍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钱娟萍女士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